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 2023 年造林绿化服务项目 施工的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拟对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 2023 年造林绿化服务项目的施工进行招标，建设资金在相应资金中申报、列支，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通过公开的方式接受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对工程的施工进行投标，欢迎参加。

2. 项目概况

2.1 建设地点：蓝塘产业新城。

2.2 工程名称：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 2023 年造林绿化服务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作业设计施工图》进行造林绿化；招标单价为¥1200.00 元/亩，以紫财评【2022】96 号《关于对占用耕地、林地复耕复种费用标准费用的评审函》为准，并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验收结算。

2.3 工期：15 日历天。

2.4 验收要求：符合文件《广东省林业局关于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林木补种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林规〔2021〕3 号）要求，并通过招标人和紫金县林业局的验收，面积由第三方测绘公司测量和建设各方确认为准。

3. 潜在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营业执照；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3.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3.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 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有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请提供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页面打印件或截图）；

3.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明：

1、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2)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 (3)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4)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8) 被责令停业的；
- (9)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4. 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员持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于2023年4月14日至2023年4月20日，每日9:00—11:30，15:00—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紫金县蓝塘镇乌石米西墩安置区2块地（永安新城正门斜对面）（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4.2 购买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统一使用A4纸装订成册为两份。

-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原件）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3、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国税、地税）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三证合一的企业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4、本公告《附件1》、《附件2》。（原件）

5. 投标人须知

5.1 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5.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必须全程参加投标报名及开标会，以上人员须自带有效身份证原件核查，如未达到要求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3 已成功报名的潜在投标人，确有正当理由不参加投标的，应在开标前 1 日书面通知招标人，未通知招标人又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00 分（09:3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紫金县蓝塘镇乌石米西墩安置区 2 块地（永安新城正门斜对面）（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3 开标、评标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00 分（北京时间）。

6.4 开标、评标地点：紫金县蓝塘镇乌石米西墩安置区 2 块地（永安新城正门斜对面）（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6.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补充或者修改的内容无效。

7. 发布公告

本公告及相关的修改、补充均在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公告栏、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zjzcg.com>/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电话：18407626262

招标代理：紫金县致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小姐 联系电话：0762-7833389

紫金县蓝塘产业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

